

华南农业大学

华南农业大学关于举办第十期“宏志助航计划” 全国高校毕业生就业能力培训工作的通知

各有关高校：

为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决策部署，强化困难群体高校毕业生精准帮扶，帮助提升综合素质和就业能力，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，根据《关于开展 2026 年宏志助航计划——全国低收入家庭高校毕业生就业帮扶项目的通知》（教就业司函〔2026〕42 号）文件精神，全国高校毕业生就业能力培训基地（华南农业大学），通过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，开展第十期“宏志助航计划”就业能力培训，具体通知如下：

一、指导机构

广东省教育厅

二、组织实施机构

全国高校毕业生就业能力培训基地（华南农业大学）

三、培训对象

广东省各高校学生，满足以下条件的学生优先推荐：

- 全国低收入家庭高校毕业生；
- 其他重点群体和就业困难高校毕业生；
- 具有强烈就业意愿毕业生。

四、培训时间

2026 年 10 月 31 日至 11 月 3 日

五、培训地点

广州市天河区华南农业大学校内，线下开展。

六、培训内容

培训课程紧密围绕大学生职业生涯发展和就业创业现实问题，以促进就业意识、转变就业态度、提升就业能力、推动就业行动为课程目标，总学时为 40 课时，集中培训后持续提供岗位推荐、招聘邀请、生涯咨询等就业帮扶服务。

时间	内容	时长
10 月 31 日	开班仪式	
	行业发展趋势与就业机会	2.5 学时
	耕读教育实践教学	2.5 学时
	求职分析与优势挖掘	2.5 学时
	探索求职方向与决策	2.5 学时
11 月 1 日	求职简历撰写	2.5 学时
	简历优化实操	2.5 学时
	个体面试与表达力提升	2.5 学时
	群体面试与领导力提升	2.5 学时
11 月 2 日	AI 工具赋能就业	自选模块 10 学时
	笔试攻略	
	公文写作	
	就业权益与劳动安全	
	就业信息搜集与求职网络建立	
	创业思维与训练	
	沟通与情商	
	求职心态调节与行动促进	
11 月 3 日	名企行与专场招聘会	7.5 学时
	就业全过程梳理与结业班会	2.5 学时

七、报名方式

（一）集中推荐

1.各高校按照通知要求进行内部选拔和推荐，课程报名上限450人，每个高校推荐学生建议不超过25人。

2.若有意愿参加培训的学生数量众多，可与华南农业大学基地联系开展“送教上门”培训。

（二）提交材料

相关高校确定推荐的学生名单后，填写《高校毕业生就业能力培训报名回执》（附件），以“学校名称+宏志助航培训报名回执”命名文件后，2026年10月22日17:30前同时将电子版与盖章扫描版文件（缺少一项视为报名失败）发送至邮箱jydzx@scau.edu.cn，以指定邮箱收到完整报名材料先后顺序为准，满员即止。

（三）组织联络

相关高校应严格审核学生情况，并指派一名负责老师作为学校联络人，负责协同学生安全管理，对接培训安排等有关事项。

八、培训证书

经培训考核合格的学员，将由全国高校毕业生就业能力培训基地和华南农业大学联合颁发“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宏志助航计划结业证书”，并对培训表现优异的学员进行优秀学员表彰奖励。

九、培训费用

培训免费（差旅住宿等费用自理）

十、培训及考核要求

参培学员需遵守学校要求，遵守培训纪律，准时参加培训，不迟到、不早退、不旷课。无特殊情况，不得随意请假，按照培

训教师要求完成相应的学习任务。完成全部培训课程的学员将获得结业证书，累计缺课时间（含迟到、早退时间）超过4个学时，不予发放结业证书。

联系人：卢小圣，联系电话：020-85284980、020-85283391。

附件：华南农业大学宏志助航培训报名回执

